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公告

 为优化学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结构、满足优质师资的需求，结合我市中小学（幼儿园）师资现状和2023年教师招聘计划，经平湖市人力社保局备案，现就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在编教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详见附件1。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思想政治、职业道德、业务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身体、心理素质。

3.符合《教师法》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学历和资格条件。

（二）招聘的范围和报考条件

**1.普通高中、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按教研函〔2022〕1号公布的名单为准，下同）的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浙江省生源（生源指经高考被高校录取时户口所在地，下同）或浙江省户籍（以2022年11月11日户籍所在地为准，下同），普通类第一段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并达到第一段分数线的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4）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师范类毕业生，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获得省师范院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１次一等奖学金或2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３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2次一等奖学金或３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４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5）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的，可报考音乐、体育、美术教师岗位：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1次一等奖学金或2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3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2次一等奖学金或2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4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2.特殊教育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的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嘉兴市生源或户籍，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师范类毕业生。

**3.职业类专业课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1）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的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浙江省生源或户籍，普通类第一段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并达到第一段分数线的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4）浙江省生源或户籍，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包括技师学院技师班应届）毕业生，具备以下条件的：以学年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１次一等奖学金或２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３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以学期评奖的，大学本科期间学期获得校级２次一等奖学金或３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４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5）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包括技师学院技师班应届）毕业生，并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或省级技能大奖、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国家级或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表彰的高技能人才以及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和中国技能大赛优秀选手（国家级一类大赛前20名，国家级二类竞赛前15名；省级一类大赛前5名，省级二类大赛前3名）。

**4.职业类实习指导岗位**

专业对口且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有关要求（见附件1），同时满足：

（1）2023年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应届毕业生或全日制技工院校高级工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全国技能大赛优胜奖以上选手、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一类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决赛单人赛项前10名、双人赛项前7名、三人赛项前5名的选手）或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省级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省级一类大赛前3名。

三、招聘程序和办法

招聘工作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公布招聘信息

在中国平湖门户网（http://www.pinghu.gov.cn/col/col1530990/index.html）平湖市教育局信息公开栏、平湖人才信息网（<http://www.phrcsc.com.cn/>）公布招聘信息。

1. 报名

1.报名时间：2022年11月11日（周五）上午7:30－10：30，逾期不再受理。报考人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2.报名地点：金华市铂尔曼酒店大会议室（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888号）。

3.应聘人员到报名点现场投递本人应聘材料（不接受网上、信函、电话等方式报名），相关材料复印件按以下顺序装订：

（1）《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

（2）自荐书（含本人学习简历、基本情况、专业能力水平等）；

（3）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含学校教务处出具的大学在校期间学习成绩单、专业总人数及本人名次）；

（4）普通类第一段录取或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的，须提供毕业院校开具的入学录取段证明；普通类“三位一体”提前批录取的还需提供录取当年的高考分数证明；

（5）师范类毕业生须由毕业院校出具师范类证明（见附件3）；

（6）2023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原件及复印件；如无法提供，则须提供学校证明；

（7）相关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8）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9）近期一寸证件照1张。

（三）资格审查

教育局根据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贯彻至整个招聘工作的全过程。经资格审查合格后，下发《考试通知书》。凭本人身份证参加考试。

（四）考试

经资格审查后，招聘岗位计划数与通过资格审查数按1:6比例确定是否增加笔试环节，再根据笔试成绩按以上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入围面试对象，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入围面试对象。

笔试、面试于2022年11月11日下午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考试后，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的1∶1比例确定入围体检、考察对象。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能列入体检、考察人选。

（五）签约

（1）本次通过考试的应聘人员，在招聘考试现场签约，各位报考人员须随带就业协议书参加招聘考试。

（2）签约具体时间、地点以考试当天通知为准。

（3）逾期不到，视作放弃。放弃签约造成岗位空缺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递补人员另行通知。

（4）签订就业协议的考生还须参加下一步的体检和考察，体检、考察不合格的，解除协议。

（六）体检、考察

由市教育局统一对拟定对象组织体检，体检的要求和标准按《浙江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体检操作参考公务员录用体检工作操作规范执行。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

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执行。考察由市教育局对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资格条件的复核和德、能、勤、绩、廉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考察。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

因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考察不合格，造成拟录用人员数不足招聘计划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拟录用名单公示后不再递补。

体检、考察工作实施前，国家出台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

（七）公示

 在中国平湖门户网（http://www.pinghu.gov.cn）平湖市教育局信息公开栏、平湖人才信息网（<http://www.phrcsc.com.cn/>）对拟录用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有异议，并经查实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取消录用资格。

（八）聘用

本次公开招聘的教师列入事业编制管理。对符合聘用条件的人员，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的规定执行，按聘用审批程序办理聘用手续。经平湖市人力社保局核准后，在2023年8月凭个人档案到平湖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另行通知）。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者，取消聘用资格。报到后学校按相关文件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

四、其它注意事项

1.疫情防控。在招聘工作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防疫防控要求根据相关要求实时调整。浙江省外低风险地区院校的应聘人员应提前3天进入浙江省，要落实入浙江省“三天三检”的防疫政策。应聘人员当天凭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行程码、健康承诺书进入报名现场。

2.根据《浙江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程（试行）》（浙人社发〔2014〕15号），在近2年内人事考试过程中被认定实施了考试作弊、弄虚作假行为的人员，以及具有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

３.具有双专业的毕业生，不能以辅修专业报名。研究生可按本科或研究生所学专业进行报考。

４.拟录用的应届毕业生须在2023年9月30日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及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上的学历、专业与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学历、专业不相符的，取消录用资格。

５.录用聘任后执行服务期制度，在招聘学校最低服务年限为三年。符合平湖市教育人才引进条件的人员，与招聘单位签订不少于五年服务期的，可享受相应教育人才引进奖励。奖励政策按平湖市《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人才引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执行。

6.被录用人员须与学校签订一年期聘用合同，合同期满经考核不合格的，学校将解除聘用合同。

7.被聘用人员应在见习期（试用期）满之前须取得相应岗位的教师资格证书，否则解除聘用合同。

８.本次公开招聘在平湖市人力社保局、平湖市纪委市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监督下进行。监督电话：0573-85060570 （市人力社保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0573-85061050（市纪委市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

9.未尽事项由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招聘咨询电话：

平湖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 俞老师 0573-85557289

 金老师 0573-85236899

 陈老师 0573-85236887

平湖市乍浦高级中学 孙老师 0573-89170858

平湖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宋老师 0573-85133960

平湖技师学院 宋老师 0573-85219551

附件：1.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计划与岗位报考要求

 2.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

3.2023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毕业生证明

4.健康承诺书

 平湖市教育局

 2022年11月2日

附件1

**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计划与岗位报考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学段** | **招聘单位** | **招聘****计划** | **招聘学科****（岗位）** | **专业要求** | **其他要求** |
| 基础课 | 普通高中 | 面向平湖城区普通高中统配 | 1 | 数学（竞赛类） | 数学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物理（竞赛类） | 物理学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化学（竞赛类） | 化学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生物（竞赛类） | 生物科学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地理（竞赛类） | 地理科学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信息技术（竞赛类） | 计算机类 | 面向清华、北大定向招聘 |
| 1 | 语文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2 | 数学1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数学2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 | / |
| 1 | 英语1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英语2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 | 面向浙江省生源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 |
| 1 | 英语3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 | / |
| 2 | 政治1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哲学类、法学类、政治学类；学科教学（思政）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政治2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哲学类、法学类、政治学类；学科教学（思政） | / |
| 1 | 历史1 | 历史学类；学科教学（历史）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历史2 | 历史学类；学科教学（历史） | / |
| 1 | 化学 | 化学类；学科教学（化学）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平湖市乍浦高级中学 | 1 | 语文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 | / |
| 1 | 政治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哲学类、法学类、政治学类；学科教学（思政） | / |
| 义务教育 | 面向初中统配 | 2 | 语文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数学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英语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科学 | 物理学类、化学类、地理科学类；生物科学、科学教育、学科教学（物理）、学科教学（化学）、学科教学（地理）、学科教学（生物）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1 | 心理健康 | 心理学、应用心理学、心理健康教育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面向平湖小学统配 | 2 | 语文1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小学教育 | 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本科 |
| 2 | 语文2 |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小学教育 | / |
| 2 | 数学 |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小学教育 | / |
| 2 | 英语 | 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英语）、英语笔译、英语口译、学科教学（英语）、小学教育 | / |
| 2 | 科学 | 物理学类、化学类、地理科学类；生物科学、科学教育、学科教学（物理）、学科教学（化学）、学科教学（地理）、学科教学（生物）、小学教育 | / |
| 1 | 音乐 | 音乐与舞蹈学类；艺术教育、小学教育、学科教学（音乐） | / |
| 1 | 体育 | 体育学类；小学教育、学科教学（体育） | / |
| 1 | 美术 | 美术学类；艺术教育、小学教育、学科教学（美术） | / |
| 特殊教育 | 平湖市培智学校（含卫星班） | 2 | 特殊教育 | 特殊教育 | / |
| 学前教育 | 面向平湖城区幼儿园统配 | 2 | 学前教育 | 学前教育 | / |
| 面向平湖镇街道幼儿园统配 | 2 | 学前教育 | 学前教育 | / |
| 专业课 | 职业类 | 平湖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1 | 化工 | 化学工程与工艺、能源化学工程、化工安全工程、精细化工、化学工程与技术、化学工艺、应用化学、化学工程 | / |
| 1 | 计算机 | 计算机类；教育技术学 | / |
| 1 | 视觉艺术设计 | 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艺术、公共艺术、工艺美术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 1 | 护理 | 护理学 | / |
| 平湖技师学院 | 1 | 材料成型专业课 |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机械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 |
| 1 | 工业互联网技术专业课 | 软件工程、物联网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信息工程 | / |
| 1 | 电气类专业课 | 机器人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业智能、自动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 / |
| 1 | 软件工程专业课 | 软件工程、智能科学与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 / |
| 1 | 数字媒体专业课 | 数字媒体艺术、数字媒体技术、虚拟现实技术、新媒体技术、新媒体艺术 | / |
| 2 | 机械类专业课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工艺技术、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及理论 | / |
| 1 | 产品设计专业课 | 设计学类 | / |
| 实习指导 | 1 | 数控加工 | 机电一体化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数控加工（加工中心操作工）、数控技术应用、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 |

注：招聘岗位所需专业由招聘单位及市教育局参考国家教育行政部门高校专业目录设置及审查认定，大学专科专业参考《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大学本科专业参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版）》；硕士研究生专业参考《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2008年颁布、2012颁布）。职业类岗位同时参考了《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2018年修订版）》。

附件2

平湖市教育局校园招聘2023学年教师报名登记表

 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户籍或生源地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 |  | 学位 |  | 毕业学校 |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 录取段 |  | 是否师范类 |  | 联系电话 |  |
| 家庭地址 |  | 身份证号码 |  |
| 报考学校 |  | 报考岗位 |  |
| 相应栏目打√ | 双一流建设高校□ | 双一流建设学科□ |
| 符合报名条件 | 普通高中、义务教育第（ ）条；幼儿园、特殊教育第（　）条；职业类专业课第（ ）条；职业类实习指导第（ ）条 |
| 学习简历 |  | 本人证件照 |
| 奖惩情况 |  |
| 资格审查情况 |  2022年 月 日 |
| 承诺书 |  我已仔细阅读本次招聘教师的政策与相关信息，理解其内容，并符合应聘岗位条件要求。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签名需手写） 2022年 月 日 |

说明：报考岗位必须与公布的招聘岗位相一致。

附件3

2023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毕业生证明

平湖市教育局：

 同志，身份证号为 ，属本校

 届全日制 专业师范类在读本科生。 年 月入学，学制 年。

特此证明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健康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手机号码 |  |
| 身份证号码 |  | 人员类别 | 报名人员□ 工作人员□ 其他□ |
| 健康码绿码 | 是□否□ | 行程卡无异常 | 是□否□ |
| 旅居史 | 本人及同住人员签署本承诺书之日前10天内是否有境外国家（地区）旅居史 | 是□否□ |
| 本人签署本承诺书之日前7天内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乡镇（街道）旅居史 | 是□否□ |
| 健康管理状况 | 本人签署本承诺书时是否属于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的、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处于居家健康观察和日常健康监测期间的人群 | 是□否□ |
| 健康状况 | 本人签署承诺书之日前10天内，是否出现发热（≥37.3℃，腋温）、咳嗽、全身不适、呼吸急促、嗅味觉丧失、头痛、疲劳、颈部疼痛、肌肉疼痛、呕吐、腹泻等异常症状 | 是□否□ |
| 新冠疫苗接种情况 | 未接种□；已完成1剂次接种□；已完成全程接种□；已完成加强针次接种□ |
| 其他需向组织方申报的特殊情况 |  |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在招聘期间自觉遵守国家、省、市有关疫情防控规定。**

申报人（承诺人）签名：

 2022年 月 日